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煙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Tobacco International (HK)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55)

**(1)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  
**(2)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3)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2024年5月17日起：

- (a) 由於鄒國強先生不尋求重選連任，故鄒國強先生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從董事會退任，並不再擔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b) 何俊華女士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此外，自2024年5月17日起：

- (c) 鄒國強先生不再擔任關連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及審核委員會委員；及
- (d) 何俊華女士獲委任為關連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及審核委員會委員。

## 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

中煙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鄒國強先生(「**鄒先生**」)因其他工作事務及承擔而不尋求重選連任，因此鄒先生於在2024年5月17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從董事會退任，並不再擔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注意。董事會謹就鄒先生在其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何俊華女士(「**何女士**」)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5月17日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

何女士的履歷詳情如下。

### 何俊華女士

何俊華女士，53歲，於2024年5月17日加入本公司，擔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女士在為企業、投資銀行和金融機構提供法律諮詢方面擁有豐富的技能、知識及專業經驗，其業務涵蓋各種不同類型的資本市場交易和公司事務，尤其專注於首次公開發行和上市、私募股權投資、併購、債券發行、融資以及上市和監管合規等領域。何女士自2006年4月至2012年1月擔任史密夫斐爾律師事務所的律師、合夥人。自2012年1月至2015年2月，何女士擔任美富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其後彼於2015年2月至2020年3月擔任歐華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自2020年3月至今，彼為亞司特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

何女士於1992年6月獲得深圳大學的法學學士學位，於1997年5月獲得柏克萊加州大學的法學碩士學位，並於2005年5月獲得新澤西州立羅格斯大學的法學博士學位。何女士擁有香港執業律師資格，亦有美國加利福尼亞州及美國紐約州的執業律師資格。

何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2024年5月17日起為期三年，惟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何女士可收取本公司董事袍金每年360,000港元。何女士之酬金乃董事會參考其職責、經驗及當前市場狀況釐定。該董事袍金包含在其服務合約內。

何女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取得法律意見並已確認明白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何女士亦已向本公司確認其於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何女士(i)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或於過往三年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並未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集團其他成員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並無於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委任何女士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其委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何女士加入董事會。

###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宣佈，於鄒先生退任及何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後，自2024年5月17日起：

- (a) 鄒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關連交易控制委員會（「**關連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委員；及
- (b) 何女士獲委任為關連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及審核委員會委員。

承董事會命  
**中煙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邵岩**

香港，2024年5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邵岩先生、執行董事代佳輝先生、王成瑞先生、徐增云先生及茅紫璐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小磊先生、王新華先生、錢毅先生及何俊華女士組成。